

# 台北市國民中小學發展資賦優異教育 六年計劃草案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一、概 述

本市推展資賦優異教育之實驗研究，始於民國六十一年，在中山、西門國小創設集中式實驗室。其後逐年擴大，教育對象兼及音樂、美術、舞蹈等特殊才能兒童，教育階段亦由國小而國中，教育方式也趨多元，集中式與分散式並行。因此，本市資優教育之實驗研究，歷多年努力而能成績稍顯。今值推廣發展之際，尤宜融滙過去經驗，調查當前需要，進行未來長期規劃，以行合百年樹人之教育意旨。職是之故，本計劃草案就以兩項事實性資料（現況調查、需求調查）與學區學生人數分佈推估、教育類別為依據進行研擬。

## 二、計劃期間

民國七十四學年度起至民國七十九學年度止。

## 三、現況分析

### (一)班級現況：

#### 1 國小部份：

校 名	教育類別	目 前 班級數	目前資優 班學生數	自 然 增班數	教師數 (未受訓)
中山國小	普通能力 (集中)	5	145	0	10(0)
西門國小	普通能力 (集中)	5	154	0	10(2)
市立師專 實小	普通能力 (混合)	5	153	0	10(2)
三興國小	普通能力 (分散)	2	68	0	4(2)
日新國小	普通能力 (分散)	2	96	0	4(2)
合 計		19	616	0	38(8)
福興國小	音 樂	4	120	0	8(8)
古亭國小	音 樂	3	87	1	6(6)

敦化國小	音 樂	1	30	3	2(1)
合 計		8	237	4	16(15)
民族國小	美 術	4	107	0	8(7)
建安國小	美 術	1	30	3	2(2)
合 計		5	137	3	10(9)
東門國小	舞 蹈	3	102	1	6(5)
龍安國小	數 學	2	45	3	4(1)

依行政區劃分現況：

行政區	學校數	學生數	預估資優學 生數(2%)	目前辦理資優教育學校					
				普 通	音 樂	美 術	舞 蹈	數 學	學生 數
城中區	5	8033	160	1	1		1		375
板橋區	2	5324	106						
建成區	2	4564	91	1					96
大同區	6	14861	297						
中山區	10	25563	511	1					145
大安區	6	20095	401			1		1	75
松山區	16	46741	934	1	1	1			205
古亭區	9	19613	392		1				87
龍安區	3	10415	208	1					154
雙橋區	6	15965	719						
士林區	16	28247	564						
北投區	14	23871	477						
內湖區	6	11158	223						
南港區	5	11584	231						
木柵區	7	9224	184						
景美區	6	9938	198						
合 計		約 26 萬	5696	5	3	2	1	1	1137

#### 2 國中部份：(十六所)(七十三學年度)

校 名	教育類別	目 前 班級數	目前資 優生數	自 然 增班數	教師人數 (未受訓)	備 註
大同國中	普通能力 (集中)	3	108	0	9(0)	

忠孝國中	"	3	77	0	9(0)	
中正國中	普通能力 (分數)	2	29	2	2(1)	
民生國中	"	1	30	2	2(2)	資源班
重慶國中	"	1	23	2	4(2)	
仁愛國中	"	2	66	5	4(3)	
麗山國中	"	1	31	2	2(2)	
永吉國中	"	1	45	2	4(2)	資源班
龍山國中	"	2	28	2	2(0)	
南門國中	"	1	35	5	2(2)	資源班
和平國中	"	2	28	2	2(0)	
萬芳國中	"	1	31	2	4(4)	資源班
合 計		20	531	26	46(18)	
南門國中	音 樂	4	128	0	12(12)	
明倫國中	美 術	3	81	0	7(4)	
金華國中	美 術	2	53	1	8(8)	
合 計		3	63	0	1(1)	
總 計		32	856	27	74(43)	

依行政區劃分現況：

行政區	學校數	學生人數	預估資優 生數(2%)	目前辦理資優教育學校			
				普 通	音 樂	美 術	舞 蹈
城中區	1	2,005	40				
延平區	1	1,384	27	1			77
建城區	1	2,594	51				
大同區	4	7,209	144	1		1	189
中山區	7	16,346	326	1			1 86
大安區	7	20,641	412	3		1	176

3.5 資優教育季刊

松山區	7	14,404	288	2						75
古亭區	5	13,539	270	1	1					163
龍山區	1	3,158	63	1						28
雙園區	3	7,551	151							
士林區	6	11,529	230							
北投區	4	10,101	202							
內湖區	2	4,494	89	1						31
南港區	3	7,199	143							
木柵區	3	3,737	74							
景美區	3	4,744	94	1						31
合 計	58	130,635	2,604	12	1	2	1			856

由上述現況進一步分析顯示，國小各類資優實驗學校有十二所，共卅七班，學生人數一、一三七名，占預估人數七、二五五名約16%；國中各類資優實驗學校有十六所，共卅一班，學生人數八五六名，占預估人數三、九一八名約22%。若以行政區劃分來看，本市辦理資優教育的學校相當集中於某幾個行政區，而所嘉惠的學生人數與百分之二為比例的推估數比較，也僅及於少數學生，此乃資優教育推展初期的現象。為符合教育發展的均衡及普及原則，未來的六年計劃，宜顧及辦理學校的合理分佈，並按學生人口比例彈性增班。

#### (二)課程教材：

個別化教學是特殊教育的基本原則，因此課程教材之特殊設計與編製是評估資優教育教學績效的重要指標。根據調查資料顯示，本市各辦理資優教育學校教師皆能根據教學需要設計編排適用教材，以加深加廣教學內容。各校新編之課程教材，大抵以部頒課程標準為準則，做重點式的充實。部份學校反映這些自行編排的課程教材，是否符合課程結構的理論基礎，是否具有一貫性及有效性，皆有所適從，深以為苦之感；且各校所自行編製的教材亦缺乏校際互通比較，課程教材的外在評鑑既缺乏，若以升學為導向，則又大失推展資優教育之本意，這種情形在特殊才能學生之教學上，更是迫切。

#### (三)訓育輔導：

資優班學生人數較少，師生互通的機會增加，且家長亦多熱心關注，因此在訓育輔導方面成

效尚佳。但是資優班學生的個別差異亦有不同，尤其是特殊才能方面，程度差別較明顯，而且學生的領悟力強、反應快、喜好表現，因此社會性發展及人際關係的養成，是資優學生訓育輔導的重點，特別是分散式班級的學生，這方面尤其需要。

#### 四師資：

本市國中、小資優班師資狀況如下：

類別	國 中			國 小		
	教師數	未受訓數	備註	教師數	未受訓數	備註
普通能力	44	18		42	9	
音 樂	12	12	兼任 未計入	16	15	兼任 未計入
美 術	15	12	"	10	9	"
舞 蹈	1	1	"	6	5	"
合 計	72	43		74	38	

由上表資料進一步分析顯示，普通能力資優班將近三分之一（31%）教師未接受特殊教育專門訓練；而特殊才能資優班的教師則絕大部份（90%）未曾接受特殊教育專門訓練；總合而言，國中未受訓數達60%，國小達51%。

#### 四教學研究：

本市國中小資優班教師除各校定期舉行校內或校際教學討論會，歷年來也完成多項研究，茲歸類分析如下：

類別	教材	學習	心理	生理	家庭	學習	學校	合計
節數	教法	方式	狀況	狀況	狀況	成就	行政	
國小	14	4	11	1	4	1	1	36
國中	3		3					6

從上列資料瞭解資優班教師的教學研究側重教材教法與心理狀況的探討，符合教學實際應用之需求。不過，另一方面特殊才能資優班教師則極少有研究報告發表。

#### 四設備狀況：

從調查資料顯示，普通能力資優班的設備，一般是以視聽器材為主，如錄音機、投影機、電

視機、錄影機等，近一、二年則紛紛購置小型電腦。目前教育部頒有美術及舞蹈特殊班的設備標準，至於音樂班及未來將要推廣之資源教室的設備標準則尚闕如，一般建議應考慮設定標準供各校按年採購添置；至於圖書方面，亦宜組成圖書採購評估小組，推薦各校購買優良書刊，供學生參閱。

#### 四輔導評鑑：

本市曾辦理數次校外輔導評鑑，對改進各校資優教育之教學實驗助益很大。至於學校自行辦理之校內評鑑，則尚未有具體而有效的評鑑成果，未來宜建立各校之評鑑表格，定期評估教學成效。

## 四、計劃原則

根據上述現況之分析，未來六年本市推展國民中小學資優教育，宜遵循下列原則逐年逐項達成計畫目標：

- (一)分散設置：依行政區兼顧地理區規劃分散設置辦理學校，並按各區學生人數比例增設班級，設大學區制。
- (二)逐年實施：在經費許可範圍，逐年增校設班，並按師資需求，逐年辦理教師專業訓練，並按設備標準，逐年充實教學設備。
- (三)均衡發展：對普通能力資優教育除了採大學區分散辦理學校，數量的擴充外，亦宜就各類特殊才能資優教育的性質，彈性規劃擴大學區，均衡發展。
- (四)指定辦理：增校設班事宜，可由學校主動申請教育局，依其辦學熱忱、師資條件、設備狀況等予以評估，並可依上述條件主動指定學校辦理，以求統整發展。
- (五)多元方式：教育方式宜充實、加速兼顧，集中式（自足班）與分散式（資源班）並行，由辦理學校彈性運用；辦理夏（冬）令營；運用社區資源輔助教學，成立親師會，結合學校、家庭、社區。
- (六)精確甄選：設立資優學生鑑定小組，制定甄選標準，發展有效評量工具。
- (七)學制連貫：國中小資優教育學制宜能連貫，

使資優學生得享完整的資優教育。

(A)最大輔導：設立輔導小組，寬列輔導經費，積極發揮功能，參與課程教材設計、教學方法改進及問題解決等。

(B)最小限制：強調個別化教學，針對特殊個案進行專案輔導，充分啓迪學生個別優異潛能。

(C)預先準備：事先詳密調查需要，予以規劃設班種類與數量、寬籌經費，並儲訓教師。

## 五、實施方法

### (一)設校增班：

根據上列原則，未來六年本市資優教育之設校增班預定目標為提高受教資優學生數由18%為50%，約1/3學校設有資優教育班，詳細規劃如下：

行政區	普通能力		音樂		美術		舞蹈	
	國小校數	國中校數	國小校數	國中校數	國小校數	國中校數	國小校數	國中校數
	目前	目標	目前	目標	目前	目標	目前	目標
城中區	1	1	0					
延平區	1	1	0	1	1	0	1	0
建威區	1	1	0	1	0	1		
大同區	2	0	2	2	1	1	1	0
中山區	3	1	2	4	1	3		
大安區	2	1	1	5	3	2		
古亭區	3	0	3	3	1	2	1	0
松山區	6	1	5	3	2	1	1	0
龍山區	1	1	0	1	1	0		
雙園區	2	0	2	2	0	2		
士林區	3	0	3	3	0	3		
北投區	3	0	3	2	0	2	1	0

內湖區	0	1	1	1	0														
南港區	1	0	1	2	0	2													
木柵區	1	0	1	1	0	1													
景美區	1	0	1	1	1	0													
合計	32	6	26	32	12	20	8	3	5	8	1	7	8	2	6	8	2	6	8

註：1.本表係以各行政區學生人口數及不超過學校數為設校增班之準則。

2.普通能力資優學生以百分之二出現率估

3.特殊才能資優學生以百分之一出現率估

4.班級學生人數以三十人為準，每校國小一個年級計學生一五〇人（一年級為觀察班）；國中三個年級計學生九十人。

### 1.年度設校增班進度：

增班數	年度別	年度別						合計
		74年度	75年度	76年度	77年度	78年度	79年度	
普通能力	國中校數	5	5	4	4	4	4	26
	中庭級數	7	12	16	18	22	26	101
音樂	國小校數	4	4	3	3	3	3	20
	班級數	15	18	11	10	9	9	72
美術	國中校數	1	1	1	1	1	0	5
	班級數	3	3	4	4	4	4	22
舞蹈	國小校數	2	1	1	1	1	1	7
	班級數	18	3	3	3	4	3	2
普通能力	國中校數	1	1	1	1	1	1	6
	班級數	2	3	4	4	4	4	21
音樂	國小校數	1	1	1	1	1	1	6
	班級數	2	2	3	3	3	3	16
美術	國中校數	2	1	1	1	1	1	7
	班級數	3	3	4	5	4	4	23
舞蹈	國小校數	2	1	1	1	1	1	7
	班級數	2	3	4	3	3	3	18

註：(1)普通能力資優班，每校國小二至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各設一班為準。

(2)特殊才能資優班，每校國小三至六年級、國中一至三年級各設一班為準。

(3)新增班級數，包括目前已辦理學校之自然增班。

2. 設校增班可由各校依上述規劃自動提出申請，國小部份委由市立師專，國中部份委由師大分別設立評估小組，做成建議，報請教育局核准設立。

(二)課程教材：

1. 設立課程教材編輯小組：課程教材分充實式，連進式兩種，分由市立師專特教中心負責國小部分，師大特教中心負責國中部之編輯協調工作。

2. 課程教材之編輯進度，分選編、試用、印行三進程實施。其進程如下：

科別 年度	國 小				國 中				音 樂	美 術	舞 蹈
	國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國文	英語	數學	理化生			
74年度	選編				選編				一選編 (一年級)	全左	全左
75年度	試用	選編			試用	選編			教師研習 (二年級)	全左	全左
76年度	印行	試用	選編		印行	試用	選編		試用 (三年級)	全左	全左
77年度		印行	試用	選編	印行	試用	選編		選編 (三年級)	全左	全左
78年度			印行	試用		印行	試用		試用 (三年級)	全左	全左
79年度				印行			印行		印行 (三年級)	全左	全左

3. 設立教學資源中心：分別於市立師專特教中心、師大特教中心設立，充裕經費購置國內外有關教材、書刊供各校教師研究運用。

4. 由學校、輔導小組、文教機構（如市立圖書館、科學館、美術館等）合作，共同設計夏（冬）令營或週末營之研習課程及活動方式，定期舉辦。請各文教機構發給學生使用證，充分利用資源。

(三)學生鑑定：

1. 設立學生鑑定輔導小組，對參與鑑定工作

教師，定期辦理測驗實施之講習。

2. 編製測驗評量工具，每年編列經費新編或修訂各種有效測驗工具，以增加測驗的效度及保密性。

(四)訓育輔導：

1. 定期舉行資優學生個案研討會，由各校資優班輔導教師參加，以增進處理問題能力。

2. 設立親師會，經常與家庭保持連絡，鼓勵學生家長參與。

3. 對特殊個案進行密集輔導。

(五)師資儲訓：

根據設校增班規劃，未來六年師資儲訓情形如下：

教師數 年度	國 小				國 中			
	普通能力	音樂	美術	舞蹈	普通能力	音樂	美術	舞蹈
74年度	22	21	13	11	48	16	12	5
75年度	24	6	6	6	36	6	4	6
76年度	32	8	8	8	22	8	6	8
77年度	36	8	8	10	20	6	6	6
78年度	44	8	8	8	18	6	6	6
79年度	52	8	8	8	18	6	6	6
合計	210	59	51	51	162	48	40	37

註：每一班級以二位教師為準。

(六)教學研究：

根據前述資料顯示，學校教師的教學研究較偏教材教法方面，為求教學研究領域的擴大，宜採：

1. 統一規劃，逐年進行：由輔導小組召集各校教師擬訂研究大項，再由學校根據大項訂定研究專題，逐年進行，並訂定獎勵辦法。
2. 長期追蹤研究，分別委請師大特教中心、市立師專特教中心負責總成，各校配合實施。
3. 鼓勵並指導學生就其興趣項目進行專題研究，並協助發表，其優異者並予獎勵。
4. 定期每學期辦理數次教學觀摩會，藉以校際之比較改進。
5. 每年舉辦一次學術研討會，就資優教育問題使學者專家、教育行政人員、學校教師

等，有機會充分溝通觀念、解決問題、瞭解新趨向。

6. 每年辦理教師國外資優教育考察，藉以吸收先進國家的資優教育的進步知識。

(七)設備充實：

訂定設備標準，視教學需要逐年添置。

(八)輔導評鑑：

研討各項評鑑表格，校內自我評鑑每年辦理一次，另每兩年由輔導小組委員及教育局行政人員組成評鑑小組進行評鑑，確實督促各校資優教學正常化。辦理優異者，予以絞獎。

### 高中資優教育部分：

- 一、自七十二學年度起於建國中學及北一女實施高級中學數學及自然學科資賦特優學生輔導；視辦理績效再行擴及其他學科。
- 二、自七十三學年度起於中正高中開辦美術資優班，以利國中美術資優班畢業生繼續接受美術資優教育。
- 三、自七十五學年度起將擇定一所高中開辦舞蹈資優班，以利國中舞蹈資優班畢業生繼續接受舞蹈資優教育。

## 消息·消息

### 南區國小資優學生夏令營

七十三年暑期南區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夏令營，已於八月十四日至八月二十三日分成兩個梯次在台南師專順利辦理完畢。此次活動係由教育部國民教育司主辦，省立台南師範專科學校承辦，協辦單位計有台灣省教育廳、高雄市教育局、台南市教育局、台南縣教育局、台南市永福國小與成功國小。參加人員是由南區十所國小資賦優異五、六年級學生及教師共三七五人組成。此次研習課程及活動內容如下：(一)分組研習課程：由學生依據自己的興趣選擇一組參加（每梯次分五組—童詩創作及童話編寫、電腦與生活研究、顯微鏡世界、環境污染研究、岩石與化石研究。）(二)參觀考察。(三)團體活動。(四)晨間活動。此次夏令營營主任台南師專陳校長英豪先生備極辛勞，活動成果至為豐碩。（台南師專蔡秋桃）

### 南區國中資優學生夏令營

南區國中資優學生夏令營已於今年暑假在國立高雄師範學院開辦，南部地區資優教育實驗班的全部二四四名學生第一次參與了夏令營的學習活動。

本期夏令營分成普通資優班及美術資優班兩部分進行：

(一)普通資優班學生夏令營，在國立高雄師範學院進行，研習日期為73年7月9日到7月14日，共計六天，學員二三三名。

(二)美術資優班學生夏令營，在高雄市壽山國中進行，研習日期為73年8月13日到18日，為期六天，學員21名。

參加此夏令營的學生分別來自高雄市壽山、五福、三民國中、臺南市建興國中、臺南縣新東國中及屏東縣中正國中等六所學校。每所學校都各派二位教師隨營參與研習活動，並擔任學生之生活輔導工作。兩梯次共計十二天的夏令營活動圓滿順利地完成。（高雄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提供）